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及支付现金购买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5136%股权项目
涉及之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说明

天兴评报字（2024）第 2243 号

（共 53 册，第 2 册）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PAN-CHINA ASSETS APPRAISAL CO.,LTD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2
第二部分 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3
第三部分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4
第一节 评估对象	4
第二节 评估范围	21
第四部分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23
第一节 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23
第二节 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24
第三节 核实结论	24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26
第一节 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26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28
第六部分 评估结论及分析	40
第一节 评估结论	40
第二节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41
第三节 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溢（折）价和流动性折扣	41
附件：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42

第一部分 关于《评估说明》使用范围的声明

本评估说明仅供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含所出资企业）、相关监管机构和部门使用。除法律、法规规定外，材料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不得提供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见诸公开媒体。

第二部分 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本部分内容由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编写并盖章，内容见附件一。

委 托 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工业集团”）

委 托 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

被评估单位：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柴油机”或“被评估单位”）

第三部分 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说明

第一节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对象无质押和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柴油机”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7JEKCP9H

法定代表人：李勇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0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300,000.00 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3 年 06 月 30 日

登记机关：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9 号 1 楼

经营范围：制造内燃机及配件；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汽轮机及辅机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电动机制造；隧道施工专用机械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模具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销售机械设备、专用设备、发电机及发电机组、海洋工程装备、汽轮机及辅机、新能源原动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金属结构、模具、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产品设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维修；仪器仪表维修；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

营活动。)

二、 股权结构及变更状况

2022 年 2 月 24 日,中国动力签署《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章程》。根据该章程,中国动力出资设立中船柴油机,中船柴油机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中国动力持股 100%。

2022 年 2 月 25 日,中船柴油机完成工商登记。公司成立之初,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100%
合计		10,000.00	0.00	100%

2022 年 3 月 18 日,中船柴油机收到中国动力实际缴付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此次实缴后公司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

2022 年 9 月 26 日,中国动力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以股权及现金收购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中国动力全资子公司中船柴油机以自身股权作为对价向中国动力、中船工业集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购买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发动机)100%股权、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柴重工)100%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柴重工)98.26%股权、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动力集团)100%股权,并以现金作为对价购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集团)持有河柴重工 1.74%股权。

2022 年 8 月 23 日,中船柴油机与中国动力、中国船舶、中船工业集团、中船重工集团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约定中船柴油机购买上述主体持有的股权资产,其中包括中国动力持有的中船发动机 100%股权、陕柴重工 100%股权、河柴重工 98.26%股权,中国船舶持有的中船动力集团 63.77%股权,中船工业集团持有中船动力集团 36.23%股权,中船重工集团持有的河柴重工 1.74%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以

经中国船舶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确定，交易对价由中船柴油机以自身股权及支付现金为对价的方式支付。

2022年9月23日，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作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以股权及现金收购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股权的批复》（中船资发〔2022〕816号），同中船柴油机以自身股权及支付现金为对价，向中国动力、中船工业集团、中国船舶购买中船发动机、陕柴重工、中船动力集团、河柴重工股权的整体方案。

2022年9月26日，中船柴油机的股东中国动力作出决定，同意中船柴油机新增股东中船工业集团、中国船舶；中船柴油机增加注册资本290,000万元。其中：中国动力新增出资145,557.9233万元，中国船舶新增出资94,901.2079万元，中船工业集团新增出资49,540.8688万元。

2022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8日，中船发动机、河柴重工、陕柴重工、中船动力集团分别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2年10月8日，中船柴油机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中船柴油机本次增资修订的《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船柴油机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55,557.9233	155,557.9233	51.8526%
2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94,901.2079	94,901.2079	31.6337%
3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9,540.8688	49,540.8688	16.5136%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未发生变化。

三、 公司主要资产概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柴油机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和长期股权投资。其中：货币资金余额9,128.47万元，全部为银行存款，分别存放于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中船柴油机对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日期均为2022年9月，持股比例全部为100%，投资成本及账面价值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2022-09	100%	305,911.70	305,911.70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2-09	100%	757,107.08	757,107.08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09	100%	167,878.14	167,878.14
4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2022-09	100%	494,784.57	494,784.57
合计				1,725,681.49	1,725,681.4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1,725,681.49	1,725,681.49

四、 公司业务与经营情况概况

中船柴油机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对所属动力业务进行整合的平台公司，公司无全职员工，未从事具体业务的经营。

五、 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

（一） 企业法人单体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法人单体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12.31	2023.12.31	2024.8.31
流动资产	10,130.91	17,412.55	9,128.47
非流动资产	1,725,681.49	1,725,681.49	1,725,681.4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725,681.49	1,725,681.49	1,725,681.4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其他	-	-	-
资产总计	1,735,812.39	1,743,094.04	1,734,809.96
流动负债	3,822.55	-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计	3,822.55	-	-
净资产	1,731,989.84	1,743,094.04	1,734,809.96

法人单体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	-	-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8 月
减：营业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	-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0.50	99.50	-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5.17	-88.78	-12.72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投资收益	-	11,131.75	5,991.19
二、营业利润	142.48	11,121.03	6,003.91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三、利润总额	142.48	11,121.03	6,003.91
减：所得税费用	35.62	16.84	-15.19
四、净利润	106.86	11,104.19	6,019.10

(二) 合并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合并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12.31	2023.12.31	2024.8.31
流动资产	2,683,595.94	3,299,399.13	3,893,127.74
非流动资产	1,105,711.97	1,155,692.55	1,140,801.2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8,276.43	36,681.49	40,672.79
投资性房地产	47,110.78	45,798.30	44,945.77
固定资产	729,647.53	729,283.27	720,353.80
在建工程	56,017.18	44,477.35	42,141.20
无形资产	148,806.66	150,554.06	147,204.23
使用权资产	1,997.01	2,318.66	2,921.48
其他	83,856.39	146,579.42	142,561.94
资产总计	3,789,307.91	4,455,091.68	5,033,928.94
流动负债	1,473,875.07	1,888,369.26	2,436,181.77
非流动负债	514,993.51	720,224.29	686,109.88
负债总计	1,988,868.59	2,608,593.55	3,122,291.65
净资产	1,800,439.32	1,846,498.12	1,911,637.29
其中：归母所有者权益	1,724,018.87	1,764,820.87	1,827,461.71
少数股东权益	76,420.45	81,677.26	84,175.58

合并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1,367,186.42	1,787,247.64	1,505,836.35
减：营业成本	1,162,498.59	1,512,884.55	1,261,970.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385.67	16,659.18	11,307.34
销售费用	29,583.62	13,934.95	8,008.99
管理费用	92,086.95	102,983.86	84,391.44
研发费用	99,565.46	135,631.40	90,617.43
财务费用	-10,734.75	-13,977.41	-12,666.07
加：其他收益	28,404.55	40,412.32	23,130.75
投资收益	5,485.94	7,572.56	6,961.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88.11	1,015.50	-
信用减值损失	3,031.41	723.69	-2,198.57
资产减值损失	-26,071.42	-18,195.08	-12,043.98
资产处置收益	-72.33	-48.34	123.67
二、营业利润	-5,932.87	50,611.77	78,180.78
加：营业外收入	2,837.92	2,499.26	6,276.53
减：营业外支出	566.01	6,109.52	287.90
三、利润总额	-3,660.96	47,001.51	84,169.41
减：所得税费用	2,915.30	2,805.96	3,744.80
四、净利润	-6,576.25	44,195.56	80,424.61
其中：归母净利润	-8,365.96	40,866.22	74,893.52
少数股东损益	1,789.71	3,329.34	5,531.09

上表中列示的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XYZH/2025BJASB002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六、 会计政策和税项

(一)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期间

中船柴油机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中船柴油机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中船柴油机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

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中船柴油机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中船柴油机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中船柴油机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控制的企业。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中船柴油机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中船柴油机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中船柴油机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中船柴油机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

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中船柴油机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中船柴油机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中船柴油机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中船柴油机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中船柴油机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中船柴油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中船柴油机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中船柴油机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中船柴油机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中船柴油机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① 中船柴油机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

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中船柴油机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 中船柴油机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中船柴油机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中船柴油机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中船柴油机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中船柴油机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中船柴油机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中船柴

柴油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中船柴油机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以按照

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中船柴油机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中船柴油机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中船柴油机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中船柴油机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中船柴油机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中船柴油机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中船柴油机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中船柴油机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中船柴油机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中船柴油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中船柴油机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中船柴油机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中船柴油机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中船柴油机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中船柴油机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作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中船柴油机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中船柴油机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中船柴油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单项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计提标准：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出现减值迹象，减值计提比例高于“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适用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未逾期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及职工借款组合	不计提	其他应收款
政府单位及事业单位款项组合	不计提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不计提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中船柴油机按照账龄组合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坏账计提比例按照账

龄区间确定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个月(含6个月)	0	0
6个月-1年(含1年)	0.5	0.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②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中船柴油机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中船柴油机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中船柴油机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

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中船柴油机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中船柴油机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中船柴油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二) 主要税项

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主要税项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

第二节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 1,734,809.96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零，净资产账面价值 1,734,809.96 万元。账面价值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见下表：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9,128.47
非流动资产	1,725,681.4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725,681.49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其他	-
资产总计	1,734,809.96
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
净资产	1,734,809.96

资产评估范围以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委托人已承诺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一致，不重不漏。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权属清晰，为被评估单位合法拥有。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四家，被投资单位分别为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四家被投资单位全部为被评估单位中船柴油机的全资子公司。

一、 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概括

中船柴油机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对所属动力业务进行整合的平台公司，

公司无全职员工，未从事具体业务的经营。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柴油机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和长期股权投资。其中：货币资金余额 9,128.47 万元，全部为银行存款，分别存放于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中船柴油机对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日期均为 2022 年 9 月，持股比例全部为 100%，投资成本及账面价值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2022-09	100%	305,911.70	305,911.70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2-09	100%	757,107.08	757,107.08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09	100%	167,878.14	167,878.14
4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2022-09	100%	494,784.57	494,784.57
合计				1,725,681.49	1,725,681.4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1,725,681.49	1,725,681.49

二、 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情况

无。

三、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情况

本资产评估报告不存在引用除审计报告外其他机构报告的情况。

第四部分 资产核实情况总体说明

第一节 资产核实人员组织、实施时间和过程

接受资产评估委托后，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指定了评估项目总体负责人、现场负责人，组建了评估项目组。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制定了详细的现场清查核实计划，评估项目组在企业相关人员的配合下，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12 月 10 日，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进行了现场清查核实。

在企业如实申报资产并对被评估资产、负债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清查核实。非实物资产主要通过查阅企业的原始会计凭证、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账面数字的准确性，通过访谈和账龄分析核实债权收回的可能性、债务的真实性。实物资产清查内容主要为核实资产数量、使用状态、产权及其他影响评估作价的重要事项。

一、资产核实主要步骤

（一）指导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进行填表与准备相关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企业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评估申报表”及其填写要求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负债状况进行填报，同时要求企业相关人员按照评估人员下发的“评估资料清单”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

（二）初步审查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通过翻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和经营状况，然后审阅企业提供的“评估申报表”，初步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项目不明确、不完善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评估申报表”是否符合要求，对于存在的问题反馈给企业进行补充完善。

（三）现场实地勘察和数据核实

在企业如实申报并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根据评估范围涉及资产的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企业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清查核实，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清查核实方法。非实物资产主要通过查阅企业的原始会计凭证、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函证，通过访谈和账龄分析核实债权收回的可能性、债务的真实性；实物

资产清查内容主要为核实资产数量、使用状态、产权及其他影响评估作价的重要事项；未来经营情况，主要是分析历史数据和企业申报的收益预测数据的基础上对企业管理层、各业务部门进行访谈并搜集相关资料。

（四） 补充、修改和完善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并和企业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资产评估申报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并符合企业客观实际情况。

（五） 核实企业资质及产权

评估人员对被评估单位的企业资质与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产权进行核实调查，以确认产权是否清晰。

二、资产清查核实主要方法

在清查核实工作中，评估人员针对不同资产的形态、特点及实际情况，采取了不同的清查核实方法。

（一） 资产的清查核实

1. 流动资产

对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评估人员对银行存款核对了银行对帐单和余额调节表以对银行存款进行清查核实。

2. 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企业提供的长期股权投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评估人员查阅了有关的、公司章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长期股权投资历史取得资料与评估基准日资产负债表等有关资料，对其投资时间、金额、比例、取得日期、实收资本、经营范围等进行核实。

第二节 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及处理方法

本次评估过程中，未发现被评估单位存在影响资产核实的事项。

由于资料来源的不完全而可能导致的评估对象与实际状况之间的差异，未在本次评估考虑范围之内。

第三节 核实结论

评估人员依据客观、独立、公正、科学的原则，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实际状况进行了认真、详细的清查，我们认为上述清查在所有重要的方面反映了委托评估资产的真实状况，资产清查的结果有助于对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公允的评定估算。

一、 资产状况的清查结论

经清查，账、实、表相符，未发现错报、漏报的情况。

二、 资产产权的清查结论

经清查，资产产权清晰，未发现瑕疵事项。

三、 账务清查结论

本次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报表系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评估未发现需要调整的事项。

第五部分 资产基础法评估技术说明

第一节 流动资产评估技术说明

一、 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流动资产为货币资金。在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1,284,724.54
合计	91,284,724.54

二、 评估过程

- (一) 进行总账、明细账、会计报表及评估明细表的核对;
- (二) 到现场进行查验、函证等核实工作;
- (三) 收集与评估有关的产权、法律法规文件、市场资料;
- (四) 在账务核对清晰、情况了解清楚并已收集到评估所需的资料的基础上进行评定估算;
- (五) 完成流动资产评估结果汇总, 撰写流动资产评估说明。

三、 评估方法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产负债表、申报的流动资产评估明细表, 在清查核实的基础上, 遵循独立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工作原则进行评估工作。

(一)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账面价值 91,284,724.54 元, 全部为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账面值 91,284,724.54 元, 共 2 个账户, 分别为被评估单位在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行、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账户内的存款, 存款全部为人民币存款。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会计记录及对账单, 并对其期末余额进行了联合函证, 查阅银行对账单与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经调节后银行存款余额相符。银行存款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经评估, 银行存款评估值为 91,284,724.54 元。

四、 评估结果及分析

经实施，以上评估，流动资产评估结果见下表所示：

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货币资金	91,284,724.54	91,284,724.54
合计	91,284,724.54	91,284,724.54

经评估，流动资产账面价值 91,284,724.54 元，评估值 91,284,724.54 元，无增减值变化。

第二节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技术说明

一、 评估范围

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四家，全部为全资子公司。被评估单位内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截止评估基准日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和账面价值为 17,256,814,863.83 元，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2022-09	100%	3,059,117,003.20	3,059,117,003.20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2-09	100%	7,571,070,753.59	7,571,070,753.59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09	100%	1,678,781,365.84	1,678,781,365.84
4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2022-09	100%	4,947,845,741.20	4,947,845,741.20
合计				17,256,814,863.83	17,256,814,863.8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17,256,814,863.83	17,256,814,863.83

二、 长期股权投资概况

纳入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基本情况如下：

（一）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洛阳市涧西区中州西路 173 号

法定代表人：刘文斌

注册资本：122,905.8845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122,905.8845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7 年 06 月 29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
设备研发；电工器材制造；电工器材销售；电机制造；电气设备修理；机械设
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
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通用零
部件制造；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液力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切削机床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22,905.8845	122,905.8845	100%

3. 评估基准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体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8月31日
流动资产	235,009.57	238,962.00	228,669.18
非流动资产	127,330.07	122,349.89	114,951.31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9,347.91	71,936.63	79,388.91
在建工程	16,789.15	12,064.74	631.08
无形资产	28,388.36	27,022.02	25,830.11
开发支出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0.33	2,350.31	3,506.66
其他资产	10,494.32	8,976.19	5,594.55
资产总计	362,339.64	361,311.89	343,620.50
流动负债	114,876.31	108,704.52	110,976.53
非流动负债	94,590.00	111,249.00	96,169.85
负债总计	209,466.31	219,953.52	207,146.3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52,873.33	141,358.38	136,474.12

单体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9,045.56	32,581.86	50,888.22
减：营业成本	7,547.85	21,543.01	37,105.90
税金及附加	287.63	390.34	229.40
销售费用	4,652.90	2,156.47	40.13
管理费用	8,613.72	10,796.70	8,134.52
研发费用	5,926.63	6,993.35	3,473.44
财务费用	2,168.62	2,837.44	1,361.11
加：其他收益	506.00	1,471.07	856.97
投资收益			
信用减值损失	-382.81	-1,309.50	-607.17
资产减值损失	-540.78	147.06	-6,866.74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20,569.38	-11,826.83	-6,073.22
加：营业外收入	58.65	223.86	1.10
减：营业外支出	15.49	8.18	24.11
三、利润总额	-20,526.23	-11,611.15	-6,096.22
减：所得税费用	460.64	-39.98	-1,156.35
四、净利润	-20,986.86	-11,571.17	-4,939.87

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莱阳路 1333 号

法定代表人：李琤

注册资本：52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27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一）通用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船用动力设备及其零部件），发动机及发电机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机械电气设备、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锻件和金属结构的设计、制作、销售、安装、维修、租赁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核电设备成套及工程技术研发，有色金属铸造、黑色金属铸造；（二）船用配套设备、润滑油、化工产品及其原料（不含许

可类化工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三）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四）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五）计量服务；（六）装卸搬运、港口经营（限分支机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	520,000	100%

3. 评估基准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体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8月31日
流动资产	36,898.37	48,830.67	60,055.89
非流动资产	757,842.95	761,374.50	763,338.3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756,285.89	756,285.89	756,285.89
长期应收款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69.52	1,112.41	2,226.68
在建工程	390.84	1,012.02	1,082.05
无形资产	64.37	2,039.28	2,479.23
开发支出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36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3.32	399.24	408.24
其他资产	599.01	525.66	489.00
资产总计	794,741.32	810,205.17	823,394.28
流动负债	24,290.21	42,003.62	29,074.84
非流动负债	1,047.38	1,213.29	1,703.73
负债总计	25,337.59	43,216.91	30,778.5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769,403.73	766,988.26	792,615.71

单体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30,485.98	59,507.94	49,967.98
减：营业成本	19,268.19	36,179.53	23,953.38
税金及附加	152.44	425.00	22.63
销售费用	184.71	372.10	5.12
管理费用	6,448.60	9,514.88	7,184.12
研发费用	1,047.40	5,976.90	1,410.69
财务费用	-174.61	-158.97	-36.23
加：其他收益	75.68	1,517.67	1,080.70
投资收益	10,515.16	67.50	9,592.86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处置收益		0.58	
二、营业利润	14,150.08	8,784.25	28,101.83
加：营业外收入	0.21	-	2.52
减：营业外支出	-	3.96	-
三、利润总额	14,150.30	8,780.29	28,104.34
减：所得税费用	344.85	487.28	2,476.89
四、净利润	13,805.44	8,293.02	25,627.45

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咸阳市兴平市西城办

法人代表：孙志宏

注册资本：187,622.72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187,622.72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3 年 12 月 19 日

经营范围：船舶内燃机、内燃发电机组、内燃机及配件的研制、生产、技术咨询、维修、销售、服务；机电设备及造纸、石油、煤矿、冶金、电力、化工机械的设计、制造、安装、技术咨询、销售、服务和冷热加工；铸造材料的设计、研制、生产、技术咨询、销售、服务；铸造技术咨询、服务及检测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

料、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87,622.72	187,622.72	100.00%

3. 评估基准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体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18,103.76	522,233.28	532,680.73
非流动资产	138,554.55	136,958.82	133,013.6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4,953.98	16,511.71	16,692.56
长期应收款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94,502.97	92,739.97	90,070.41
在建工程	7,927.58	5,405.62	5,177.15
无形资产	12,036.21	13,726.07	13,091.68
开发支出	-	-	-
长期待摊费用	99.42	41.47	12.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48.76	2,338.32	2,781.06
其他资产	6,685.63	6,195.66	5,187.95
资产总计	556,658.31	659,192.10	665,694.36
流动负债	211,074.19	290,289.23	298,407.59
非流动负债	38,114.12	57,483.01	56,885.84
负债总计	249,188.31	347,772.23	355,293.4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07,470.00	311,419.87	310,400.93

单体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196,635.98	217,445.18	149,564.30
减：营业成本	171,721.64	185,558.80	132,224.56
税金及附加	1,406.05	1,634.67	830.11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8 月
销售费用	3,989.54	5,296.35	3,844.83
管理费用	18,998.79	19,172.50	12,341.52
研发费用	8,383.12	5,343.81	669.25
财务费用	1,127.62	1,524.34	719.09
加:其他收益	11,174.77	5,092.27	2,114.59
投资收益	409.43	841.10	180.8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信用减值损失	482.71	74.99	-1,924.53
资产减值损失	90.00	-584.08	-1,027.12
资产处置收益	-	-	4.88
二、营业利润	3,166.12	4,338.99	-1,716.39
加: 营业外收入	339.72	501.21	111.56
减: 营业外支出	56.04	127.35	91.74
三、利润总额	3,449.81	4,712.86	-1,696.56
减: 所得税费用	153.72	10.45	-442.75
四、净利润	3,296.09	4,702.41	-1,253.82

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四)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漓江东路 501 号

法定代表人：付向昭

注册资本：550,000.00 万

实收资本：550,000.00 万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7 年 0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船用主机及其零部件和相关设备的设计、生产、测试、销售及售后服务；发电机及发电机组、海洋工程专用设备、石油化工设备、汽轮机及辅机、风能原动设备、水泥机械及其零部件和相关设备设计、生产、测试、销售及售后服务；金属结构件、铸锻毛坯及机加工制造；货物进出口业务；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货物装卸、仓储、物流服务（不含冷库、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评估基准日股权结构

截止评估基准日，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3. 评估基准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体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8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578,928.11	752,596.88	1,002,064.44
非流动资产	411,889.14	434,115.07	430,341.45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05,405.82	305,405.82	305,405.82
长期应收款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6,403.46	71,825.88	68,012.07
在建工程	2,911.89	7,874.70	7,308.22
无形资产	25,658.53	25,260.75	24,700.39
开发支出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19	722.06	1,070.69
其他资产	1,139.25	23,025.86	23,844.26
资产总计	990,817.25	1,186,711.95	1,432,405.89
流动负债	459,608.33	645,044.94	881,234.79
非流动负债	8,265.33	10,333.96	13,606.47
负债总计	467,873.66	655,378.91	894,841.25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22,943.59	531,333.05	537,564.64

单体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372,404.42	475,690.56	414,985.16
减：营业成本	349,057.48	445,853.31	391,904.79
税金及附加	2,024.50	2,411.83	1,523.97
销售费用	3,886.59	4,206.89	1,318.95
管理费用	7,307.71	8,299.32	5,245.47
研发费用	11,250.91	14,335.17	11,795.35
财务费用	291.53	-3,677.05	-3,094.29
加：其他收益	1,143.17	2,886.61	1,692.87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8 月
投资收益	90,639.86	1,273.56	3,061.73
信用减值损失	137.17	51.84	-3.48
资产减值损失	-	-292.20	-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	90,505.90	8,180.89	11,042.04
加：营业外收入	30.00	2.81	-
减：营业外支出	-	78.52	80.10
三、利润总额	90,535.90	8,105.17	10,961.94
减：所得税费用	-233.34	-351.87	-489.69
四、净利润	90,769.24	8,457.04	11,451.63

以上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 评估过程

根据长期投资评估明细表，评估人员查阅了被投资单位章程、协议，经营范围和经营情况、投资日期、原始投资额和股权比例等书面资料。根据项目整体方案选取合适的企业价值评估方法对被投资企业进行评估。具体如下：

四、 评估方法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四家，被投资单位分别为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四家被投资单位全部为被评估单位中船柴油机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评估中采用企业价值的评估方法对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整体评估，再按被评估单位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具体方法和过程如下：

（一）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首先对各被投资单位评估方法的适用性进行分析，确定评估方法，具体如下：

经分析，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结合本次评估情况，各被投资单位可以提供、评估师也可以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所需的资料，可以对被投资单位的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对各被投资单位的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的基础是经济学的预期效用理论，即对投资者来讲，企业的价值在于预期企业未来所能够产生的收益。收益法虽然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

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公平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论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从收益法适用条件来看，由于各被投资单位具有独立的获利能力且各被投资单位管理层提供了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数据，根据企业历史经营数据、内外部经营环境能够合理预计企业未来的盈利水平，并且未来收益的风险可以合理量化，因此对各被投资单位的评估适用收益法。

由于四家被投资单位属非上市公司，为上市公司下属企业，同一行业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与被评估单位相差较大，且评估基准日附近国内同一行业的可比企业股权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较少，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企业所处的经营阶段等因素与被投资单位的差异无法准确量化修正，因此本次对各被投资单位的评估未采用市场法。

经实施以上分析，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中船柴油机下属四家被投资单位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二) 经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后，分别得到四家被投资单位的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评估人员经进一步分析后认为：

资产基础法是从重置的角度评估被投资单位的股权价值，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被投资单位的股权价值。收益法受企业未来盈利能力、资产质量、企业经营能力、经营风险的影响较大，而本项目各被投资单位的未来盈利能力、经营风险等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结合本次评估情况，各被投资单位详细提供了其资产负债相关资料，评估人员也能够从外部收集到满足资产基础法评估所需的信息数据，可以对各被投资单位的资产及负债进行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因此相对而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较为可靠，本次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各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论。

(三) 经实施以上评估过程，得到各被投资单位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由于被评估单位对上述四家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均为 100%，因此再以上述评估结果结合被评估单位中船柴油机的持股比例 100%，作为被评估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

(四) 独享权益特殊处理：截止评估基准日，中船柴油机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

资单位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中，含由国拨基建项目转固形成的资本公积-拨款余额为 47,080.15 万元，根据《国有控股企业军工建设项目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国防科工局科工计(2012)326 号），以国有资本金方式投资建设的项目，竣工后应作为国家投资转增国家股权或国有资本公积，因此该资本公积由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独享。

本次评估中评估人员以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股权价值评估结论为基础，剔除上述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独享资本公积，作为中船柴油机对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五) 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名称、持股比例和评估方法等列表展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评估方法	定价方法
1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100%	3,059,117,003.2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	7,571,070,753.59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	1,678,781,365.84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4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100%	4,947,845,741.20	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
合计			17,256,814,863.8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净额			17,256,814,863.83		

注：本次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中，未考虑控股权溢价对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的影响。

五、 评估结果及分析

经实施上述评估程序后，长期股权投资于评估基准日详细评估结果见下表：

表 1：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标的股东权益评估结果		定价方法	独享资本公积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1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100%	3,775,270,020.80	3,447,694,100.00	资产基础法	470,801,501.78	3,304,468,519.02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	12,236,748,253.78	11,968,169,700.00	资产基础法	-	12,236,748,253.78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	1,884,671,833.22	1,716,724,700.00	资产基础法	-	1,884,671,833.22
4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100%	6,453,765,146.61	6,327,264,500.00	资产基础法	-	6,453,765,146.61
合计			24,350,455,254.41	23,459,853,000.00		470,801,501.78	23,879,653,752.63
减：减值准备							

序号	名称	持股 比例	标的股东权益评估结果		定价 方法	独享资本公积	长期股权投资 评估结果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净值			24,350,455,254.41	23,459,853,000.00		470,801,501.78	23,879,653,752.63

表 2：

长期股权评估增减值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1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100%	3,059,117,003.20	3,059,117,003.20	3,304,468,519.02	245,351,515.82	8.02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00%	7,571,070,753.59	7,571,070,753.59	12,236,748,253.78	4,665,677,500.19	61.63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	1,678,781,365.84	1,678,781,365.84	1,884,671,833.22	205,890,467.38	12.26
4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100%	4,947,845,741.20	4,947,845,741.20	6,453,765,146.61	1,505,919,405.41	30.44
合计			17,256,814,863.83	17,256,814,863.83	23,879,653,752.63	6,622,838,888.80	38.38
减：减值准备			-	-	-	-	-
净值			17,256,814,863.83	17,256,814,863.83	23,879,653,752.63	6,622,838,888.80	38.38

经评估，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17,256,814,863.83 元，评估结果 23,879,653,752.63 元，评估增值 6,622,838,888.80 元，增值率 38.38%，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为各被投资单位经营不断积累、净资产有所提高并且部分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高于账面经折旧、摊销后余额，导致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相比账面价值进一步提高，最终导致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

第六部分 评估结论及分析

第一节 评估结论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的共同委托,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被评估单位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如下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假设前提下,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734,809.96 万元,评估价值为 2,397,093.85 万元,增值额为 662,283.89 万元,增值率为 38.18%;负债账面价值为零,评估值为零,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734,809.96 万元,评估价值为 2,397,093.85 万元,增值额为 662,283.89 万元,增值率为 38.18%。

评估汇总情况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9,128.47	9,128.47	-	-
非流动资产	1,725,681.49	2,387,965.38	662,283.89	38.38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	1,725,681.49	2,387,965.38	662,283.89	38.3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	-	-	-
在建工程	-	-	-	-
无形资产	-	-	-	-
其他	-	-	-	-
资产总计	1,734,809.96	2,397,093.85	662,283.89	38.18
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	-	-	-
净资产	1,734,809.96	2,397,093.85	662,283.89	38.18

注:评估结论的详细情况见《资产评估明细表》。

第二节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

本评估报告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评估后，部分资产的评估结果与账面价值相比发生了变动，变动情况及原因主要为：

造成上述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为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所致。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共四家，分别为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四家被投资单位全部为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因此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和账面价值均为 1,725,681.49 万元。本次评估中采用企业价值的评估方法对各被投资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整体评估，再按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计算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值。因各被投资单位经营不断积累、净资产有所提高并且部分资产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高于账面经折旧、摊销后余额，导致被投资单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相比账面价值进一步提高，最终导致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增值。

第三节 股东部分权益价值的溢（折）价和流动性折扣

本评估报告没有考虑控股权因素产生的溢价，也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本页以下无正文）

附件：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说明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概况

(一) 委托人概况-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工业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0924478P

法定代表人：余明雄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9 年 06 月 29 日

注册资本：3,200,000.00 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4 年 01 月 31 日

登记机关：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1 号

经营范围：（一）国务院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二）承担武器装备及配套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维修业务。（三）船舶、海洋工程以及海洋运输、海洋开发、海洋保护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四）大型工程装备、动力装备、机电设备、信息与控制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租赁、管理业务。（五）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国家专项规定除外）。（六）成套设备仓储物流，油气及矿产资源的勘探、开发和投资管理，船舶租赁业务，邮轮产业的投资管理。（七）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工程建设、建筑安装、工程监理业务，军用、民用及军民两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技术培训业务的投资与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东及出资信息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工业集团的股东、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1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合计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二) 委托人概况-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动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07109266097

法定代表人：李勇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0 年 06 月 13 日

股本：截止评估基准日总股本 2,198,942,070 股

核准日期：2024 年 01 月 16 日

登记机关：保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河北省涿州市范阳东路 3 号开发区管委会 5 楼 520 室

经营范围：内燃机及配件的制造、研发、维修、安装、租赁、技术服务；汽轮机及零件、燃气轮机及零件的制造、研发、维修、安装、租赁、技术服务；蓄电池开发、研制、生产、销售；蓄电池零配件、材料的生产、销售；锂离子电池及其材料的研究、制造、销售，并提供锂离子电池及其材料的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证券信息

上市日期：2004 年 07 月 14 日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股票代码：600482

交易所及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

3. 股东及出资信息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国动力前十大股东、持股数量和比例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563,578,173	25.6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2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54,731,000	20.68%
3	军民融合海洋防务(大连)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99,776,245	4.54%
4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9,980,000	3.64%
5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	43,435,898	1.98%
6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二研究所	40,148,188	1.83%
7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39,404,782	1.79%
8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一研究所	38,747,014	1.76%
9	哈尔滨船舶锅炉涡轮机研究所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三研究所)	35,077,022	1.60%
10	中船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1,008,346	1.41%
合计		1,425,886,668	64.84%
总股本		2,198,942,070	

(三) 被评估单位概况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柴油机”或“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7JEKCP9H

法定代表人：李勇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0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300,000.00 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2023 年 06 月 30 日

登记机关：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9 号 1 楼

经营范围：制造内燃机及配件；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汽轮机及辅机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电动机制造；隧道施工专用机械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模具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销售机械设备、专用设备、发电机及发电机组、海洋工程装备、汽轮机及辅机、新能源原动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隧道施工专用机械、金属结构、模具、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产品设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维修；仪器仪表维修；机械

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检验检测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及变更状况

2022 年 2 月 24 日，中国动力签署《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章程》。根据该章程，中国动力出资设立中船柴油机公司，中船柴油机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中国动力持股 100%。

2022 年 2 月 25 日，中船柴油机完成工商登记。公司成立之初，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100%
合计		10,000.00	0.00	100%

2022 年 3 月 18 日，中船柴油机收到中国动力实际缴付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此次实缴后公司股权结构及出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100%

2022 年 9 月 26 日，中国动力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以股权及现金收购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中国动力全资子公司中船柴油机以自身股权作为对价向中国动力、中船工业集团、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购买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发动机）100%股权、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柴重工）100%股权、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河柴重工）98.26%股权、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动力集团）100%股权，并以现金作为对价购买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集团）持有河柴重工 1.74%股权。

2022年8月23日，中船柴油机与中国动力、中国船舶、中船工业集团、中船重工集团签署《股权收购协议》，约定中船柴油机购买上述主体持有的股权资产，其中包括中国动力持有的中船发动机100%股权、陕柴重工100%股权、河柴重工98.26%股权，中国船舶持有的中船动力集团63.77%股权，中船工业集团持有中船动力集团36.23%股权，中船重工集团持有的河柴重工1.74%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以经中国船舶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值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确定，交易对价由中船柴油机以自身股权及支付现金为对价的方式支付。

2022年9月23日，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作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以股权及现金收购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股权的批复》（中船资发（2022）816号），同中船柴油机以自身股权及支付现金为对价，向中国动力、中船工业集团、中国船舶购买中船发动机、陕柴重工、中船动力集团、河柴重工股权的整体方案。

2022年9月26日，中船柴油机的股东中国动力作出决定，同意中船柴油机新增股东中船工业集团、中国船舶；中船柴油机增加注册资本290,000万元。其中：中国动力新增出资145,557.9233万元，中国船舶新增出资94,901.2079万元，中船工业集团新增出资49,540.8688万元。

2022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8日，中船发动机、河柴重工、陕柴重工、中船动力集团分别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22年10月8日，中船柴油机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中船柴油机本次增资修订的《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完成后，中船柴油机的股权结构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55,557.9233	155,557.9233	51.8526%
2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94,901.2079	94,901.2079	31.6337%
3	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9,540.8688	49,540.8688	16.5136%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00%

截至本次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未发生变化。

3. 公司主要资产概况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船柴油机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和长期股权投资。其中：货币资金余额9,128.47万元，全部为银行存款，分别存放于招商银行北京万寿路支

行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中船柴油机对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投资日期均为 2022 年 9 月，持股比例全部为 100%，投资成本及账面价值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陕西柴油机重工有限公司	2022-09	100%	305,911.70	305,911.70
2	中船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2-09	100%	757,107.08	757,107.08
3	河南柴油机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09	100%	167,878.14	167,878.14
4	中船发动机有限公司	2022-09	100%	494,784.57	494,784.57
合计				1,725,681.49	1,725,681.4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净额				1,725,681.49	1,725,681.49

4. 公司业务与经营情况概况

中船柴油机为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对所属动力业务进行整合的平台公司，公司无全职员工，未从事具体业务的经营。

5. 财务状况表及经营成果

(1) 企业法人单体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法人单体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12. 31	2023. 12. 31	2024. 8. 31
流动资产	10,130.91	17,412.55	9,128.47
非流动资产	1,725,681.49	1,725,681.49	1,725,681.4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725,681.49	1,725,681.49	1,725,681.4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无形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其他	-	-	-
资产总计	1,735,812.39	1,743,094.04	1,734,809.96
流动负债	3,822.55	-	-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计	3,822.55	-	-
净资产	1,731,989.84	1,743,094.04	1,734,809.96

法人单体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	-	-
减：营业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8	-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0.50	99.50	-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5.17	-88.78	-12.72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投资收益	-	11,131.75	5,991.19
二、营业利润	142.48	11,121.03	6,003.91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三、利润总额	142.48	11,121.03	6,003.91
减：所得税费用	35.62	16.84	-15.19
四、净利润	106.86	11,104.19	6,019.10

(2) 合并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合并财务状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12. 31	2023. 12. 31	2024. 8. 31
流动资产	2,683,595.94	3,299,399.13	3,893,127.74
非流动资产	1,105,711.97	1,155,692.55	1,140,801.2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8,276.43	36,681.49	40,672.79
投资性房地产	47,110.78	45,798.30	44,945.77
固定资产	729,647.53	729,283.27	720,353.80
在建工程	56,017.18	44,477.35	42,141.20
无形资产	148,806.66	150,554.06	147,204.23
使用权资产	1,997.01	2,318.66	2,921.48
其他	83,856.39	146,579.42	142,561.94
资产总计	3,789,307.91	4,455,091.68	5,033,928.94
流动负债	1,473,875.07	1,888,369.26	2,436,181.77
非流动负债	514,993.51	720,224.29	686,109.88
负债总计	1,988,868.59	2,608,593.55	3,122,291.65
净资产	1,800,439.32	1,846,498.12	1,911,637.29
其中：归母所有者权益	1,724,018.87	1,764,820.87	1,827,461.71
少数股东权益	76,420.45	81,677.26	84,175.58

合并经营成果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8 月
一、营业收入	1,367,186.42	1,787,247.64	1,505,836.35
减：营业成本	1,162,498.59	1,512,884.55	1,261,970.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385.67	16,659.18	11,307.34
销售费用	29,583.62	13,934.95	8,008.99
管理费用	92,086.95	102,983.86	84,391.44
研发费用	99,565.46	135,631.40	90,617.43
财务费用	-10,734.75	-13,977.41	-12,666.07
加：其他收益	28,404.55	40,412.32	23,130.75
投资收益	5,485.94	7,572.56	6,961.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88.11	1,015.50	-
信用减值损失	3,031.41	723.69	-2,198.57
资产减值损失	-26,071.42	-18,195.08	-12,043.98
资产处置收益	-72.33	-48.34	123.67
二、营业利润	-5,932.87	50,611.77	78,180.78
加：营业外收入	2,837.92	2,499.26	6,276.53
减：营业外支出	566.01	6,109.52	287.90
三、利润总额	-3,660.96	47,001.51	84,169.41
减：所得税费用	2,915.30	2,805.96	3,744.80
四、净利润	-6,576.25	44,195.56	80,424.61
其中：归母净利润	-8,365.96	40,866.22	74,893.52
少数股东损益	1,789.71	3,329.34	5,531.09

上表中列示的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XYZH/2025BJASB0022”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6. 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及税项

(1)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期间

中船柴油机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中船柴油机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中船柴油机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企业合并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中船柴油机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

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中船柴油机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成本，与购买方取得的按购买日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份额比较，确定购买日应予确认的商誉或应计入合并当期损益的金额。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中船柴油机将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控制的企业。

②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中船柴油机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中船柴油机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③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中船柴油机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中船柴油机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④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⑤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不能重分类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②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中船柴油机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中船柴油机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③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中船柴油机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中船柴油机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中船柴油机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中船柴油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

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① 外币业务折算

中船柴油机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②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中船柴油机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中船柴油机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①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A. 金融资产

中船柴油机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a) 中船柴油机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b)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中船柴油机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 中船柴油机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b)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中船柴油机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中船柴油机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中船柴油机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中船柴油机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② 金融工具的计量

中船柴油机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

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中船柴油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A. 金融资产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d)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中船柴油机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财务担保合同（贷款承诺）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c)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③ 中船柴油机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中船柴油机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④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金融资产

中船柴油机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中船柴油机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c)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中船柴油机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中船柴油机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中船柴油机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中船柴油机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中船柴油机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中船柴油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中船柴油机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中船柴油机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中船柴油机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中船柴油机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

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A.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中船柴油机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作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a)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中船柴油机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中船柴油机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中船柴油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单项计提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计提标准：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出现减值迹象，减值计提比例高于“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适用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未逾期押金及保证金组合	不计提	其他应收款
备用金及职工借款组合	不计提	其他应收款
政府单位及事业单位款项组合	不计提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其他组合	不计提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中船柴油机按照账龄组合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坏账计提比例按照账龄区间确定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0	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0.5	0.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中船柴油机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C.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中船柴油机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②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中船柴油机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长期股权投资

①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

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②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中船柴油机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中船柴油机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中船柴油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 主要税项

中船柴油机执行的主要税项如下表所示：

项目名称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

(四)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者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本报告无其他报告使用者。

(五)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本项目委托人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委托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均为被评估单位的股东，分别持有被评估单位 16.5136%、51.8526%的股权。本项目经济行为为委托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委托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被评估单位 16.5136% 股权。

二、 关于评估目的的说明

根据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2024 年 11 月 8 日)和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原则性意见的说明》(2024 年 11 月 8 日)，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16.5136% 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因此需要对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 关于评估范围和评估对象的说明

(一) 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总资产账面价值 1,734,809.96 万元，负债账面价值为零，净资产账面价值 1,734,809.96 万元。资产的账面价值见下表：

资产评估申报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9,128.47
非流动资产	1,725,681.49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725,681.49
投资性房地产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项目名称	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	-
其他	-
资产总计	1,734,809.96
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
净资产	1,734,809.96

委托申报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不重不漏。

四、 关于评估基准日的说明

评估基准日是 2024 年 8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是由委托人确定的。

五、 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说明

本次评估未发现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

六、 清查情况说明

在本次清查过程中，中船柴油机进行了详尽的部署，由公司主要负责人直接领导，以财务部门为主，有关部门密切配合，对列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清查。清查工作按照资产的不同种类分别进行，具体分为银行存款的清查和长期股权投资的清查核实。在资产清查过程中，未发现严重影响资产评估的事项，本公司承诺所有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清晰。

具体清查情况详见《资产评估申报表》。

七、 资料清单

1. 经济行为文件；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复印件；
3. 《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
4. 2022 年、2023 年及评估基准日的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

5. 资产权属证明文件；
 6.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7. 有关财务资料、经营合同等资料；
-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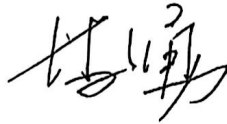
余明雄

日期：2025年4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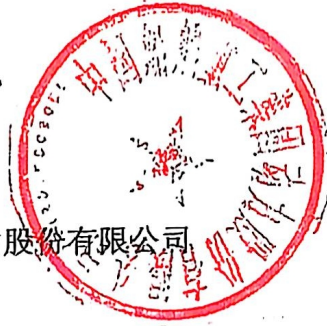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系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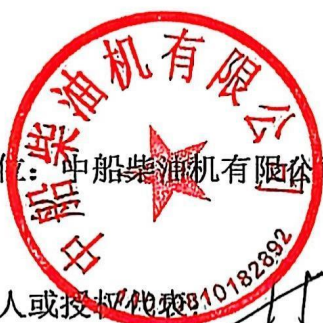
日期：2025.4.14



(本页无正文，系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有关事项说明》的签字盖章页)

被评估单位：中船柴油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李勇

日期：2025.4.14